



前些天,老首长、好朋友、把歌词当作诗来写的大文学家瞿霖先生给我发来微信,说广州某出版社要将其与郑秋枫先生合作的名曲《我爱你,中国》,从现存的一千余种演唱版本中挑选出若干精品编辑出版纪念专辑。他说他发现这千余种版本中居然没有我的版本,他希望能有我的“一席之地”。我很感动于他友情的真诚与温暖。

其实我在早些年是录过一版的。当年录的时候曾突发奇想,觉得以往的演唱者都是以“美声”的状态演绎的,我能否尝试多些“民族”的意味?即在“咬字”上“狠”一些,在“行腔”上“韵味”多一些,再起起伏宕些,结果录出来后自己都觉得怪怪的。于是便弃之不用了。总结下



来,即是我忽略了此歌的曲式结构不是太适合所谓的“民族唱法”来演绎的,而且自知之明,这类歌曲也不是我的演唱强项。由此,这也是我继“语言决定唱法”后梳理出“歌曲也能决定唱法”的声乐理念的出处之一。

接到瞿先生的微信后,我考虑再三,婉谢了他希望我再录一版,以拥有此纪念专辑中的“一席之地”之真情。我当然很高兴能于此时此刻拥有“一席之地”,但毕竟要以近七十岁高龄的声音去录一版参与“比拼打擂”,同样该有自知之明。当然,艺术的成就就是靠“比拼打擂”才能

一席之地

郁钧剑

生就是通过“拼打”出来的。不过那时候他们都年轻。

话糙理不糙,多位演唱者在一起的合辑就是“比拼打擂”。本来艺术上的比拼打擂是一种正常的进取,问题是现在网络上很多人充满戾气和叵测啊!因此我除了对年龄的“惶恐”外,还有对现实的“惶恐”。现实中需要用“惶恐”的心态准备来面对现实,这太重要了。

惶恐其实就是小心。我们从学龄前就学到过最基本的生存之道,那就是要小心,要小心过马路,要小心摔跤。如今人老了,仿

佛又回到了要小心过马路、要小心摔跤的惶恐之中了。

于是网络上“我是郁钧剑”的公众号即日起就不再发诸如上课的视频了,因为我在与学生切磋探讨一些演唱技巧和方式时,喜欢用“矫枉过正”的方法,我以为是如果不“矫枉过正”,很多的不足往往便不能显现出来,说明出来。但现实中往往又是被一些“戾气和叵测”断章取义地剪裁了其中的一节,误导了视听。我惶恐。

于是,我相信瞿先生能理解我不参与合辑的真实心思。同时还是一种对“一席之地”越来越不恋、不屑的真实心思。

小心摔跤哟!小心过马路哟!这是母亲的叮嘱,也是儿时老师的叮嘱。

壶月光醉二秋

戴薇薇

时间如惊鸿照影。“山明水净夜来霜,数树深红出浅黄。”生命旅途已由姹紫嫣红,落笔深红夹杂浅黄的秋之词章。走进声势浩大的秋天,头顶大海一般湛蓝的天空,耳畔响起连绵起伏的松涛。放眼望去,九百六十多万平方公里大地上,江南柔软的稻田,在秋阳里涌动着诗意的金黄。北国挺拔的白杨,如哨兵一般守护朵朵祥云降落的棉花地。向日葵坚守一生向阳的信仰,红辣椒傲出骄傲的舞姿,在秋高气爽的大地上,舞一曲山高水长……

日月星辰交替,日复一日奔波忙碌,不知不觉,人生旅途已然过半。一路走来,经历了太多的事,遇见了太多的人,终于明白,小桥红尘喧嚣,流水世事纷扰,须存一分清风明月在心间;胸中山高水阔,笑谈沧海桑田,只将悲欢离合婉转于笔尖。也曾年少追梦,胸怀壮志凌云,渴望生命的波澜壮阔。如今霜染鬓发,早已远离纷纷扰扰,偏爱清泉石上流的清幽。大雁南归,岁月染秋。不再澄澈的眼眸,多了一些理解与欣赏。云淡风轻的心头,添了几许善待与包容。头顶霜雪的日子,顿悟顺其自然、随遇而安的禅意。

不知那个秋天,是否有人如我一般,将忧伤同落下一道轻轻埋葬?是否有人与我一样,将往事交与秋风挥一挥?有些故事,注定止于唇齿;有些人,终究相忘于岁月。喜欢著名诗人曲近的一首诗:“站在秋天路口/怎么走/都是走向成熟……”秋天是慷慨的,让我们收获希望;秋天是睿智的,教我们懂得取舍。我们在人生旅途上一路探索,有执着、有失落亦有收获;一路前行,有深爱、有伤感亦有圆满……

天长地久的人生固然圆满,可上苍往往只给我们一个片段。时间的渡口,每个人都是匆匆过客。握不住的时光,不如让它随秋水轻流。每个人选择生活的方式皆有不同,唯愿以慈悲为怀,以善良为本,一屋两人,三餐四季,于一粥一饭间轻描几分生活的诗意。只想握紧手中的暖,抬头有星辰可赏,低首有花香可嗅。种花品茗,心留芬芳,在似水流年里书写光阴赠予的幸福。

也曾在期待中奋进,在失意时辗转,却未曾在意,时光已悄悄溜走。如今的我,更喜欢“树树皆秋色,山山唯落晖”的秋天,喜欢林间低吟一曲,月下浅酌一杯,将诸多的往事,诸多的欢喜,诸多的烦愁,放归秋日深邃的静谧。举一盏月光,牵一路山水,荡一叶轻舟,与光阴细数千古风流。

其实生命的高光时刻,莫过于金风送爽、硕果累累的秋天。天高云淡的秋天,适合将所有的繁杂事物放下,在草木焕彩的日子舒展思绪,在万物归宗的季节感悟生命真谛。静静思考,如果时光能够倒流,我们能否改写命运的篇章?岁月如歌,我们何不击节而歌,直至白头。

“自古逢秋悲寂寥,我言秋日胜春朝。晴空一鹤排云上,便引诗情到碧霄。”喜欢刘禹锡的这首《秋词》。喜欢纷飞如蝶的黄叶,无须告别,挥一挥,约定下一场春风。

行至秋天,秋水盈盈,橘绿橙黄。我们与田野共享丰收喜悦,我们与长亭互道来年相约。流年几回,不用细数。日月交替,任由它去。夜渐凉,月下有你手心的暖,雨轻落,身旁有你撑开的伞。红叶题诗秋意浓,一壶月光醉二秋。

近日到北京

张元和

从叶雅珊处获得一张张允和手札,上面罗列着合肥张家的十位兄弟的所住地和职业,其中在四姐妹名后,各附有一种颜色。据此可知,赫赫有名的四姐妹原来都有各自喜欢的颜色。

张家四姐妹分别为元和、允和、兆和、充和,她们分别与昆曲、历史学、文学、书法、诗词等结缘,学有所成,甚至成为一生的职业和事业。如张允和就把昆曲和书法带进了耶鲁大学的课堂;而兆和在结识沈从文之前,就已经在小说创作上有所成就。

在这张手札上可以看出,元和喜欢咖啡色;允和喜欢蓝色和紫色;兆和喜欢蓝色;充和则喜欢红色。

如果从颜色心理学上说,这些颜色分别对应着不同的性格和为人处世的风格。例如红色代表热烈、奔放。由此想到张充和的命运,她几个月大时奶奶奶水不足、母亲又无法顾及,只能由叔祖母从上海带回合肥抚养,直到



能婴儿乎

(篆刻) 潘堂

似乎不那么具有边界感,但这是特殊年代里的被染温情的不得已。前一阵在“上海嘉定”公众号上发表了几篇“再‘见’,西门”主题的文章,少时的老邻居徐先生不仅在文后留言,还到我的个人公众号私信,说到往事,特别提到“小时候你外婆对我们隔壁邻居都很好的,记忆犹新”。读之潸然泪下。外婆当时不会在意日后有人记得,友善待人是她的本分为人。多数老辈人总念叨着对人和气,彼此照应,大概也不无拮据时代更需人际相助的社会之因。老母亲至今的思维还部分停在那种气息里,和老邻居们相处融融。只叹时光易老,老邻居们都去了养老院,要么仙逝,熟悉的面孔渐渐变成陌生租客,虽也客气,竟竟少了交流和熟稔,也是不无怅然的。

好比常有人怀念石库门老公房时局促但温馨的日子,下雨了,上班的放

张家四姐妹喜欢的颜色

王道

十六岁才回到苏州的家中。或许这影响了充和一生的性格,她朋友多,遍及历史、文学、书法、音乐、昆曲、教育等领域,其中不乏须眉,如梅贻琦、卢前、汪东、沈尹默、章靳以、胡适、杨振声等。她既能带妆演出昆曲,也能安心在书斋习字;既能静心在废园读碑,也能走进美国诸多大学宣传中国文化。她在“大龄青年”之际嫁给外国学者,大半生游走世界,年逾古稀还驾车接送友人。这样一位身上蕴含着古今交融文化的女士,喜欢红色真是再合适不过了。

张兆和,嫁给了沈从文,两人的情感故事一直颇引人关注。张兆和学的是外国文学,而且体育很好,在上海参加过多次女篮比赛。只是她的性格里多了几分内敛和谨慎,她喜欢蓝色,或许是因为蓝色稍微带着一丝忧郁,同时蓝色也寓意着大海和蓝天,代表着宽容和理解。她在主持编辑《沈从文全集》时曾写道,之前不够理解他(沈从文),至少不够全面理解他。因为误会,所以才有那么多的传奇吧?张兆和也是一位作家,并且还是一位专业的文学编辑(《人民文学》编辑)。对于文学家,怎么能够全面理解呢?而张兆和的性格里,似乎总有点蓝色的美丽。

张元和

当年在上海大夏大学里是四大校花之一,端庄大方,优雅知性被誉为“皇后”。这样一位举手投足间都透露着名门之后的女性,却也是一位追星的女生。大学时就喜欢上了昆曲明星顾传价,后来索性就嫁给了这位戏曲明星。元和喜欢咖啡色,是否寓意着传统、稳重,却也不拘一格?

张允和,嫁给了语言学家周有光,喜欢蓝色和紫色,向往浪漫和事业。她不喜欢林黛玉式的柔弱,亲自主持编辑出版《妇女周刊》,公开宣扬女性的自立。她一生研究过历史学、昆曲学等。她勇于走出家门,冲撞着旧时代的束缚,但后来再次走回家中,成为了一位非同寻常的家庭主妇,不信清看她的这本接一本的著作。

七绝 候月

咏易

明月不来情未谐, 更愁轻雾起长街。 久抬望眼新生乏, 忽忆冰轮本在怀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前不久,去哈尔滨跑马拉松,想想去一趟不容易,便准备把一直想去而未去的满洲里、大庆一起走一走,看一看。主意既定,开始规划行程:先从上海飞满洲里,从满洲里乘火车到大庆,大庆到哈尔滨,哈马跑完回上海。订票时,满洲里到庆跳出来的火车居然需要10个多小时。咦,怎么没有高铁?

快与慢

杨玉成

多年以来,我出行要么飞机,要么高铁,要么高速公路,快,爽。尤其是高铁,这十几年来,时速已经从动车的100多公里到200多公里,最快的已达350公里,即使在温差特别大的东北地区或地形特别复杂的青藏高原也是如此。所以,当我看到满洲里到庆跳出来的火车居然需要10个多小时的时候,第一反应是慢了。中国已经是高铁时代,那里居然还停留在绿皮火车的灯影之中。

诗人木心在他著名的《从前慢》中写道:“从前的日色变得慢,车、马、邮件都慢,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”但我想,木心慢悠悠的言语里,是那没有人想回到的过去吧?可面对之前兴奋而今惶恐的所谓“日新月异”,我们确实又隐隐约约希望能慢下来,虽然说不清楚啥应该慢、啥可以慢、谁愿意慢。

没有高铁,绿皮车是唯一的选择。和朋友一合计,便买了晚上8点55分的硬卧,上了车就可以睡觉的那种,第二天早上7点多到大庆。这样既节省了一晚的房费,又不影响第二天的安排,车票仅184元,堪称完美。上了火车,车厢里,白炽灯用力照着,不甚明亮,也并不昏暗。放好行李,书看不了,只能就衣躺了下去,略为潮湿的被子里,有暖融融的气息。

火车发出了。果然,熟悉的轮轨声有节奏地传来:咣当、咣当……听着这少年时代的“咣当”声,我和朋友相视一笑。

我躺着,任这绿皮火车带着我咣当、咣当在这东北的大地上。这有节奏的“咣当”声,慢慢成为我的催眠曲。突然,火车似乎转了个弯。“吱”的一声,颤动的火车把我从睡梦中惊醒,看看表,时针指向晚上11时许,离目的地还有8个多小时。转弯中,火车更慢了。慢了,便不自觉地着急。虽然早就知道时间的顺序。

内心里,对自己便有点不满意:急什么急?急不来的!确实急不出来。但我们不是经常明知急不出来,却还很急吗?路口,遇到红灯,总会不耐烦地东看西看,仅仅十几、二十秒的跳动,却如漫长的年。或者,不停地张望马路上的车,心里想着要不闯个红灯?出行,打个网约车,导航显示三分钟到,两分钟没见车,还是会拨打司机的电话,“师傅啊,啥时候到啊?”看书,捧在手里,草草地翻了几页,便放回了桌子;刷短视频,抿一口茶,一帧一帧地却看得仔细……

在这样的快慢中,正如李宗盛所唱:“也许我们从未成熟,还没能晓得,就快要老了,尽管心里活着的还是那个年轻人……还未如愿愿着,就把自己先搞丢。”李宗盛太有智慧、唱得太好了。在如飞的时光里,我总是小心翼翼地想:我有没有把自己先搞丢?不是搞丢,而是先搞丢?把自己都先搞丢了,自己会在哪里呢?能到那里去呢?

这就明白了,为什么会有《时间都去哪儿了》这样的歌:“门前老树长新芽,院里枯木又开花。半生存了好多话,藏进了满头白发……”哲学家说,不是我们老得太快,而是我们知道得太迟。宋代杨万里写有快慢和谐结合成为风景的诗:“慢处回头紫作旆,急边眨眼不留行”。这样各得其所的快慢,或许是最好的人生。

写到这里,我忽然感到,自己也好,自然也罢,都改变不了这快慢的变奏,都要适应和欣赏这快慢的变奏。只是在这变奏里,不要把自己搞丢。

心邻居会相帮收衣服;小孩放学了,双职工放心有邻居在不会饿着。当然拥挤的日子也有酷暑甚至寒霜。但乔迁新居,心欢喜又恋恋不舍,其实不是怀念旧居的生活,是在怀念人和人彼此之间的那些暖意润泽吧。大都市居不易,人们大多还是愿意留下来,恰当的陌生感和距离感是原因之一;但人也是纠结的,陌生于人群,又渴望适时的暖意;有时候甚至一盏便利店的灯也能成为生活中的“小桔灯”。所以,如今说“附近感”,说共享空间,说邻里互助,尤其去年特殊时期,大家对远亲不如近邻是切肤感受了,微信群里一声求助,不多时门把手上就挂上了所需之物,助人者早已隐身。其实,在一个合适的范围内,多数人有自我道德要求,愿意释放自己的善意。

半亲半疏,笔墨飞白喻邻人

龚静

但是,现代社会中的远亲不如近邻

毕竟有别于农耕和前现代,温暖和边界感同在,好比笔墨飞白,半实半虚,隐约间方有余韵。我们去年热闹的楼组群今年清冷了,除了几次空调滴漏、前业主遗留屋顶漏烂尾大家商谈。常态或该如此。快言快语的Z小姐也缄默了,因停车问题说话太直接,一户相关邻居退群了。她来相询,我说如果私信沟通可能会好点,群里直截了当,人家面子上过不去吧。不过也只好顺其自然,各人各脾性各行事方式。近邻间的或晴朗或阴霾在时间里自会水落石出。

近邻之亲也源于日子里彼此的细心照护,哪有什么无缘无故的亲呢,总需要打开窗,打开门,散发善意和情谊的,且不必揣回报之心,有底线的善意亦是自身福祉,倘若有回向,那就是人和机器之别,人 and 人的双向奔赴。

十日谈

金乡邻,银亲眷,此言不虚! 请看本栏。

远亲不如近邻 责编:吴南瑶